

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专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要求，2025 年 11 月 14 日，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公司内组织召开了“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验收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技术服务机构（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6 人，会议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技术服务机构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3 月 1 日，由社会自然人刘众擎等投资 2000 万元设立，租用无锡六贤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无锡市新吴区城南路 233-1 号 B 栋 2500m² 厂房进行研发，购置大型烘干机、搅拌研磨机、超声波振动筛等主要研发设备，建设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项目建成后，具有年研发钠电正极材料 100 批次的研发能力。本次验收项目研发规模为年研发钠电正极材料 100 批次。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与环评、批复对应的范围、内容一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委托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

通过无锡市数据局的批复同意开工建设（审批文号：锡行审环许〔2024〕7064号）。本次验收项目于2025年6月建成开始试运行。

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已根据规定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回执：91320214MA7K8BN32N001W，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3.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包括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水、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中的内容，对照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已实施了雨污分流。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水及去向如下：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冷却废水一并通过WS-01接管口排入新城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管网无清下水排放。

本次验收项目共设1个污水排放口。

2、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来源及采取的污染防治设施如下：造粒、筛粉除磁、包装废气经设备密闭管道收集，采用2套“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米高排气筒FQ-01排放。

上述未被捕集的废气与经滤芯除尘器处理后的混料、粉碎废气在车间自然通风方式排入环境中，呈无组织状态排放。

3、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废气处理风机、高速混合机、二级机械破碎系统、造粒设备、超声波筛分机、冷却水塔、冷水机、空压机等固定噪声源，通过厂房隔声、几何发散衰减方式降低噪声。

4、固体废弃物

4.1 固体废弃物种类、处置去向

本次验收项目危险固体废弃物有：综合废液、废试剂瓶、废滤芯和布袋、废粉末、不合格品，以上危险废物委托无锡能之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有：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废包装袋由相关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4.2 环评和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危险固体废弃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须建立规范的危险固体废弃物管理台账（内容包括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包装容器、日期等）。须及时进行危险固体废弃物申报登记。危险固体废弃物委托处置须履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手续。

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已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并具有规范的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视频监控、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已根据危险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

5、其他有关情况

研发车间外周边 50 米范围，未新建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本次验收项目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噪声源、固体废弃物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出具的《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生活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中 pH、COD、SS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氮、总磷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要求；

雨水接管口无水未测。

3、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镍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够达到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有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镍及其化合物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本项目水、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资料表明，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厂界噪声均达标，项目固体废物堆场已落实，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进行合法有效处置。环评报告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满足环评报告营运期间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要求。

六、验收结论

1.对照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本次验收项目的监测资料和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研发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主要设备及原辅材料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项目涉及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踏勘情况，结合验收监测资料，项目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后，可将环保竣工自主验收资料通过生态环境部网站备案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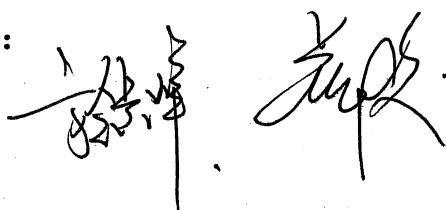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稳定连续正常运行；
- 2.定期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依法做好排污许可管理和固废规范化管理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验收签到表》。

专家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5 年 11 月 14 日

钠远新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新型高性能钠电正极材料开发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会议签到表

评审时间：2025年11月14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袁敏	无锡市清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袁	13906179355	3209231976113253
袁峰	无锡环壹科学学会	袁工	13686177510	130403197209201414
袁建森	钠远新材科技	生产主管	15152259133	342225198705040534
唐学坚	钠远新材科技	技术总监	19884533538	330781198703050215
潘焱	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员	15061831667	